

证券代码：688585

证券简称：上纬新材

公告编号：2021-008

上纬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实施部分投资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上纬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纬新材”或“本公司”）于2021年3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实施部分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情况，对部分投资项目进行取消，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发表明确的同意意见。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 募集资金原计划投资项目

经上纬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9月19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2019年10月14日召开的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原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上纬上海技改一期项目	3,000.00	3,000.00
2	上纬（天津）风电材料有限公司自动化改造项目	550.00	550.00
3	上纬上海翻建生产及辅助用房	8,000.00	8,000.00
4	上纬兴业整改专案	5,000.00	5,000.00
5	补充营运资金	5,000.00	5,000.00
	合计	21,550.00	21,550.00

如本次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能满足上述项目资金需要，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如本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使用自筹资金对上述项目进行前期投入，则募集资金到位后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上述项目的自筹资金。募集资金到位后用于支付相关项目剩余款项及根据监管机构的要求履行相关程序后置换先期投入资金。如果本次募集资金最终超过项目所需资金，超出部分将用于主营业务，重点投向科技创新领域，不直接投资或间接投资与主营业务无关的公司。

二、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安排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原计划募集资金 21,550.00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7,204.27 万元，相比原计划有所减少，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本公司已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对各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金额进行了调整，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投资总额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配置金额
1	上纬上海技改一期项目	3,000.00	3,000.00	1,654.27
2	上纬(天津)风电材料有限公司自动化改造项目	550.00	550.00	550.00
3	上纬兴业整改专案	5,000.00	5,000.00	5,000.00
4	上纬上海翻建生产及辅助用房	8,000.00	8,000.00	-
5	补充营运资金	5,000.00	5,000.00	-
合计		21,550.00	21,550.00	7,204.27

本公司在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后，募集资金按计划有序投入，实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上纬上海技改一期项目”、“上纬(天津)风电材料有限公司自动化改造项目”、“上纬兴业整改专案”，均按计划有序实施。

三、 拟取消实施项目情况

目前，本公司根据总体发展规划以及当前实际需要，拟取消实施“上纬上海翻建生产及辅助用房”、“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本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的达成情况，本着合理、科学、审慎利用募集资金的原则，出于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安排以及实施效率的考虑，已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金额等方面进行相应的调整，并根据总体发展规划以及当前实际需要，拟取消实施部分项目，上述安排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本次取消不会改变本公司现有业务模式，不会对本公司日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造成实质性影响。

四、 取消实施项目的影晌

本次取消的项目并未安排募集资金投入，项目取消后不存在结余募集资金，故不涉及取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相关结余募集资金的使用安排。

本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的达成情况，本着合理、科学、审慎利用募集资金的原则，出于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安排以及实施效率的考虑，已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金额等方面进行相应的调整，并根据总体发展规划以及当前实际需要，拟取消实施部分项目，上述安排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本次取消不会改变公司现有业务模式，不会对本公司日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造成实质性影响。

五、 本项目取消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项目取消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上纬上海技改一期项目	3,000.00	1,654.27
2	上纬（天津）风电材料有限公司自动化改造项目	550.00	550.00
3	上纬兴业整改专案	5,000.00	5,000.00
合计		8,550.00	7,204.27

本次取消的项目并未安排募集资金投入，项目取消后不存在结余募集资金，故不涉及取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相关结余募集资金的使用安排。

六、 履行批准程序及审核意见

2021年3月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取消实施部分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情况，对本次取消实施部分投资项目进行取消，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七、 专项意见说明

（一）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意见，认为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的达成情况，本着合理、科学、审慎利用募集资金的原则，出于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安排以及实施效率的考虑，已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金额等方面进行相应的调整，并根据总体规划以及当前实际需要，拟取消实施部分项目，上述安排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我们认为：本次取消不会改变公司现有业务模式，不会对公司日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造成实质性影响。且该议案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我们同意将取消实施部分投资项目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总体规划以及当前实际需要，

拟取消实施“上纬上海翻建生产及辅助用房”项目、“补充营运资金”项目。本次取消的项目并未安排募集资金投入，项目取消后不存在结余募集资金，故不涉及取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相关结余募集资金的使用安排。本次取消不会改变公司现有业务模式，不会对公司日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造成实质性影响。

(三)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取消实施部分投资项目并未涉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仅基于审慎性原则，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原计划募集资金金额的情况下，根据公司实际需要，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作出的决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因此，保荐机构对本次上纬新材取消实施部分投资项目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纬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1日